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宜蘭縣海洋及漁業發展所 函

地址：26060宜蘭市中山路三段219號

承辦人：鄭閔澤

電話：1999(縣外請撥03-9252257分機

203)

電子信箱：

chengned@mail.e-land.gov.tw

受文者：宜蘭縣頭城鎮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漁三字第110000471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110D002452\_110D2001641.PDF、110D002452\_110D2001642.pdf)

主旨：函轉苗栗縣府撤銷「本縣大湖鄉武榮村坑尾寮溪流流域實施封溪護魚措施」公告乙份，請協助宣導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苗栗縣政府110年5月20日府農漁字第1100097282A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頭城區漁會、蘇澳區漁會、宜蘭縣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

